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4-113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到期收益(元)
1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19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00.00	2023年12月05日	2024年11月27日,如遇存续到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顺延至存续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3,049,041.10

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经慎重考虑,充分评估,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可转让单位大额存单
-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 购买金额:1,500万元
- 票面年化收益率:2.90%
- 起息日:2023年08月24日
- 到期日:可随时转让(公司单次持有期限将不超过12个月)
- 付息规则: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提前支取规则:可全额提前支取
- 提前支取收益率:支取日浦发银行活期挂牌利率
2. 公司与上述签约单位无关联关系,本次现金管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部分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将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 在实施期间及时分析和跟进现金管理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运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
2. 公司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华安双盈105期滚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8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至存续到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存续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是
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通19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23年12月05日	2024年11月27日,如遇存续到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顺延至存续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是
3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华安双盈104期滚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2,600	2023年12月6日	2024年4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到期顺延至存续到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存续到期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是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50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7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日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本次说明会于2024年12月2日14:00召开。公司董事长张碧君女士、副董事长、总裁张慧鹏先生、独立董事吴爱清先生、章友先生、财务总监邵霞女士、董事会秘书王凯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问题及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主要问题和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国家近期为推动化债作出多项部署,公司客户大部分是政府,并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请问这些政策是否有利于公司的应收账款改善?

答复:国家近期为推动化解企业应收账款回收作出多项系统部署,如10月12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财政部宣布加大化债支持力度;10月18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

在政策的明确指引下,公司全力推进应收账款回收工作,前三季度全口径回款额达到4.9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49%,为公司的利润及现金流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持。其中,太原晋阳湖项目作为公司的重点项目之一,已被纳入山西省政府2024年专项债券(十一期)支持范围。2024年共计回款额达到11090万元,充分展示了政策红利对公司项目回款的积极影响。此外,荆州项目也依照和协议陆续回收应收账款;唐山项目结算工作正接近尾声,其中11月已收到部分款项,其余款项回收公司正在积极推动,预计在12月底实现突破。在公司内部管理效能提升与外部政策积极引导的双重作用下,公司回款效率及现金流状况有望进一步改善。

问题2、近日公司发布公告称控股股东汇恒投资与金科科技签署了《增资协议》,请问此次增资事项发生的背景和原因是什么?

答复:2024年1月,公司与北京水务建设领域龙头企业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河水务”)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通过建立互利共赢的战略伙伴关系,在北京海淀区、房山区、门头沟区等水利国家专项资金项目上展开紧密合作;公司与金河水务联合于2024年4月22日以1.37亿元中标海淀区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同时,双方立足北京,辐射全国,积极拓展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湖泊治理、山体修复、城市规划、生态修复、环境治理、生态景观及园林景观设计等领域的项目合作机会。

基于过往合作的坚实基础,此次增资旨在进一步巩固并深化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打造面向北京市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城市水空间产品体系。在此背景下,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汇恒投资”)与金河水务的全资子公司——北京金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金科科技”)顺利达成合作共识,并正式签署了《关于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至此,金科科技成为汇恒投资的新股东,其持有汇恒投资12.5138%的股权。

问题3、请问公司目前,今年高管和核心技术团队增持结束后,核心人员是否受短线交易的法律限制,有持续关注后续有无进行减持的行为?近期公司发布控股股东汇恒增资事项期间,公司股价涨幅较大,有无内幕交易行为,核心人员有无利用内幕交易行为进行获利的行为?

答复:公司于2024年8月3日对外披露了《关于部分董监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司董监高人员严格遵守了关于股票短线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在此期间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同时关于其他核心人员有无减持行为,公司也管理其他员工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另外公司于11月29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增资协议〉暨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99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19-2025/2/18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6,5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08.56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5,880.9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41元/股-6.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6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自2024年6月5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人民币10.6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57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378.43万股至614.94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085,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00元/股,最低价为4.41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80.9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至12月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indas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indasc.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3252610
邮箱: ir@cindasc.com
-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24[075]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赵春吉先生书面辞职报告。赵春吉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赵春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24[076]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1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2.22亿元(含)-4.43亿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30.95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 9,562.9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99元/股-6.2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2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43亿元(含),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回购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8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4年11月末,公司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430.95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8,143,806,353股)的0.18%,购买的最低价格为6.23元/股,最高价格为6.9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562.9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4-077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以1.5亿元(含)-3亿元(含)自有资金,以回购价格不超过35.90元/股(含)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不超过35.9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35.6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9)、《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5,688,5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最高成交价为30.51元,最低成交价为22.6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0,925,185.73元(不含交易费用)。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83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议案》,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公司拟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8元/股(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低于人民币47.48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披露了《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买入公司股票,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4-126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11月29日收盘,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013,5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83%,购买的最高价为6.72元/股,最低价为5.2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76,619,694.88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8.9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90)。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

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依据决议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公司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013,5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883%,购买的最高价为6.72元/股,最低价为5.2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76,619,694.8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